

# 苏州口腔医院

苏口伦理（2025）01号

## 关于苏州口腔医院伦理委员会成员调整的通知

### 各临床科室及职能部门：

为进一步完善医院伦理体系，提高伦理审查能力，确保临床研究和医疗行为的伦理合规性，根据医院相关规定及国家相关政策要求，现对伦理委员会成员名单进行调整。经院务会审议决定，现将调整后的伦理委员会成员名单公布如下：

主任委员：薛花

副主任委员：徐莹

委员：吴祥冰、曲铭、陆乐、宋志芸、宋丽娟、熊正慧、蔡建强、陈强、郁秋亚、马政鹏、于树贵、严荣华

秘书：王锦航

以上人员自2025年8月1日起开始委任。特此通知！

苏州口腔医院伦理委员会

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